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超募资金用途及使用超募资金

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的核查意见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源装备”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201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启源装备本次调整部分超募资金用途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438号”文核准，启源装备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5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39.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1,969.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414.40万元，其中超募资金33,720.4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0）031号《验资报告》验证，所有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截止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超募资金已使用完毕，剩余超募资金利息1,221.81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超募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购买公司发展用地	4,500.00
扩大片式散热器产能项目暨中节能西安国际节能环保装备示范园建设项目（一期）	12,134.17
设立启源（陕西）领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486.23

设立启源（江苏）雷宇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
补充流动资金	8,800.00
无使用计划资金	0
合计	33,720.40

二、拟调整超募资金投资情况

（一）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际状况

2016年9月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预算和进度暨投资建设中节能西安国际节能环保装备示范园的议案》，同意在公司扩大片式散热器产能项目的基础上，建设“中节能西安国际节能环保装备示范园建设项目（一期）”，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预算调整为29,610.00万元，其中项目建设投资29,180.00万元，建设期利息为430.00万元。其资金来源为使用超募资金14,000.00万元，其余为申请银行借款15,610.00万元。

（二）超募资金项目投资原预算情况及资金来源

“中节能西安国际节能环保装备示范园建设项目（一期）”项目总投资为29,610.00万元，其资金来源为使用超募资金14,000.00万元，其余为申请银行借款15,610.00万元，公司利用现有流动资金解决项目所需流动资金。

（三）本次超募资金项目投资用途调整情况

2016年10月21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交易标的中节能六合天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合天融”）100%股权已完成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六合天融已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子公司六合天融业务发展的需要及现有资金状况，公司拟调整“中节能西安国际节能环保装备示范园建设项目（一期）”使用的部分超募资金用途，用于向全资子公司六合天融增资。

“中节能西安国际节能环保装备示范园建设项目（一期）”项目总投资29,610.00万元不变，其资金来源调整为拟使用超募资金9,000.00万元，其余资金来源申请银行借款20,610.00万元，剩余超募资金5,000.00万元用于向全资子公司六合天融增资。

本次预算调整后，使用超募资金9,000.00万元用于“中节能西安国际节能环保装备示范园建设项目（一期）”建设，使用超募资金5,000.00万元用于对全资子公司六合天融进行增资，剩余超募资金利息1,221.81万元，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公司超募资金用途完成后，使用情况如下表：

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购买公司发展用地	4,500.00
扩大片式散热器产能项目暨中节能西安国际节能环保装备示范园建设项目（一期）	7,134.17
设立启源（陕西）领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486.23
设立启源（江苏）雷宇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
补充流动资金	8,800.00
向全资子公司六合天融增资	5,000.00
无使用计划资金	0
合计	33,720.40

三、调整超募资金投资用途及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规划，结合实际经营及业务转型需要，对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进行调整，其目的是优化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向全资子公司六合天融增资有助于开拓公司在环保装备制造领域的发展，增强子公司资金流动性，提高子公司市场竞争力，有效推进公司的业务转型，提升公司业绩，保障广大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本次超募资金用途调整后，“中节能西安国际节能环保装备示范园建设（一期）”项目贷款利息有所增加，对项目经济效益影响不大，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西部证券核查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文件，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经核查，西部证券认为：启源装备本次调整公司部分超募资金用途及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2014 年 12 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综上，本保荐机构同意启源装备本次调整公司部分超募资金用途及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公司部分超募资金用途及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_____
 祝健 张亮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